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 书面核查意见

监事会对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进行审慎审核后认为：本次取消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价格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取消 23 名激励对象的激励资格，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148,748 份；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98,038 股，回购价格为 11.40 元/股，回购资金总额合计 1,117,633.20 元（实际回购时，如果回购价格、回购数量存在调整，则回购资金总额将相应进行调整）。公司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事项支付的回购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2月22日

监事会

3302100076970